

鄭良樹著

戰國策研究

國學研究叢書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鄭 良 樹 著

三增訂
戰 國 策 研 究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戰國策研究（全一冊）

著作者：鄭 良

出版者：臺灣學生書局

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100號

發行人：丁文治

發行所：臺灣學生書局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號：000246618號

電話：三二四一五六·三三一一〇九七

香港總經銷：藝文圖書公司

地址：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十號地下後
座 電話：三一八〇五八〇七

定價 精裝新臺幣二九〇元
平裝新臺幣二四〇元

公元一九七二年十二月新嘉坡一版
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增訂三版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七月第三次印刷

再 版 序

本書是九年前的舊作，當時，筆者剛取得博士學位到馬來亞大學來教書，由於教學上所剩時間頗多，就揮手把寫博士論文所得的資料，分章排比成書。首版在新加坡面市，幾年後又轉到臺北來出版臺一版；如今，這兩版都售罄了，學生書局在筆者上個月遊臺之際，告知準備發行臺二版。

這些年來，由於竹簡帛書陸續的出土，筆者的興趣愈涉愈廣，從大學時代的淮南子，到博士班的戰國策，以及前幾年的孫子、尉繚子、老子、左傳及史記等書，這兩年又開始寫些馬來西亞華人文化的論文，似乎旁騁太多，難有成績。所以，當學生書局丁文治先生告知準備再版時，我只有帶着慚愧的心，把它重讀一遍，修改一些錯字。

臺二版除了少數錯字的修改外，也作了下列兩項的增補：

一、增補「姚宏注本的流傳及姚寬注本的考察」，作為本書的第十二章。從章節的排比來看，本章應該調前為第六章；不過，為了避免版位的大量更動，只好附於書末。

二、增補附錄四篇文章，即「帛書本戰國策二三事」「論帛書本戰國策的整理問題」「論帛書本戰國策的分批及命名」及「帛書本戰國策校釋」，它們都是和帛書本戰國策有關的論文，附

錄於此，或許給讀者一些方便。

重讀本書，對書內某些文字的語氣頗為不滿，本擬重新修訂，不過，想到涉及的範圍太大，非目前的時間所允許，也就算了。知我罪我，莫如讀者們了。

五月五日寫於馬來亞大學

戰國策研究

自序

一九七〇年夏天，當我的博士論文完成一個段落時，便着手搜集資料，希望撰成「戰國策研究」這部書；那年夏天，草撰了首三章後，因為趕着完成博士論文以及準備論文口試等等，便把後面數章暫時擱下了。

去年九月來馬大中文系執教，一面利用這裏的圖書館，一面利用教學上的閒暇，把這一年多所思考的以及所搜集的，歸納成幾個題目，逐一加以整理；四個半月的時間，完成了後面九章（包括附錄）。總計十一章，凡十五萬字。

作者草撰期間，既感於學植之謙陋，亦覺所學之難以濟志；尙祈海內外學者匡而正之。

一九七二年元月中旬

鄭良樹序於馬大中文系研究室

戰國策研究

目錄

再版序	一
自序	五
第一章 作者	一
第二章 何謂「又有國別者八篇，少不足」	一三
第三章 佚文	一七
第四章 散亡之開始與曾鞏之整理	三三
第五章 姚宏的整理及其所採用之版本	四一
第六章 今本篇卷之分法已非古本面貌	六二
第七章 今本章次之淆亂和殘奪	七一
第八章 今本之殘闕與輯補	九五

第九章 來源及作成時代之蠡測	一四〇
第十章 從太史公用戰國策看戰國策原始本之面貌	一七七
第十一章 從戰國策佚文比較劉向本與今本之差異	一一三
第十二章 姚宏注本的流傳及姚寬注本的考察	一一二
附 錄一、戰國策佚文考證	一三九
二、帛書本戰國策二三事	一七七
三、帛書本戰國策的整理問題	一八六
四、論帛書本戰國策的分批及命名	三〇五
五、帛書本戰國策校釋	三三〇

戰國策研究

鄭良樹著

第一章 作者

《戰國策》這部書，自從劉向編定以後，它的取材及作者，就斷斷續續地成爲學者們所討論的熱門對象了。在劉向編定以前，它到底是怎麼樣的一部書呢？是一部完整的書？還是零散的幾批材料？此外它的作者又是誰呢？這些，劉向在敍錄裏似乎交代得不十分清楚。當然，有一點必須特別加以了解，假如《戰國策》本來就是好幾部書組合而成的話，那麼，要討論或考訂它們的個別作者勢必非常困難，而且在文獻殘缺的今天，幾乎是不可能的一件事。近五十年來，判斷《戰國策》的作者爲淵通的學者們，也似乎注意到這個問題；他們都在假設《戰國策》本來是一部完整的書的原則下來討論它的作者。

《戰國策》的本來面貌是怎麼樣子呢？這是比「《戰國策》作者」的問題來得更爲重要的一件事。潘辰在《試論國策的作者問題》裏說：

它原是好幾部零散的著作，經過劉向彙集起來編成一書的。可見它並不出於一手，也不一定是由同時人的著作。……劉向、班固以後的學者，大部份都信從他們的看法，不但是最早

的看法，而且是符合戰國策本書的情況的。……戰國策前身本是幾部無名氏的著作。

潘辰這個看法，實際上淵源有自；紀昀在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就說過：

戰國策乃劉向裒合諸記，並爲一編，作者既非一人，又均不得其主名，所謂「子」者，安指乎？公武改子部，是以記事之書爲立言之書，雜編之書爲一家之書，殊爲未允。

相反的，主張國策本來是一部相當完整的書，也大有人在；宋代的晁公武在郡齋讀書志卷十一子類縱橫家裏就說：

歷代以其記諸國事，載是史類。予謂其紀事不皆實錄，難盡信。蓋出於學縱橫者所著，當附於此。

晁氏雖然沒有很清楚地說是某個人所著的，但是，他把它歸入子類，並以爲是出自縱橫者之手，很顯然的，他並不以爲是好幾部散亂的著作合成的。清代顧廣圻也說「實向一家之學」（戰國策札記序），都是這一派的主張的。到了羅根澤，他在好幾篇文章裏，都堅持這個看法，他說：劉向的最後編定……我認爲有作爲基礎的藍本，即蒯通的「論戰國權變爲八十一首」。我的所以認爲有作爲基礎的藍本，主要的根據劉向自己的交代，其次也參考了他校書的一般情況。

爲了證成戰國策是蒯通一手所著的，羅氏首先肯定了在劉向編定以前，它是相當完整的一部書；

羅氏找到了些甚麼證據，來支持他這個說法呢？他說：

《敍錄》又說：「中書本號，或曰國策，或曰國事，或曰短長，或曰事語，或曰長書，或曰脩書。」那是各種抄藏本的題名不同，不是「好幾部零散的著作」。所以他首先指明都是「中書本號」，隨後又說：「臣向以爲戰國時游士輔所用之國，爲之策謀，宜爲戰國策。」由題戰國策的是劉向的新命名，知前列都是中書的舊命名。宋人王堯臣等在崇文總目說這些都是「舊號」，晁公武在郡齋讀書志說「舊有六號，向以爲皆戰國游士策謀，改定今名。」可見從來也就解爲都是中書的舊名。

單憑這樣的推測，並不能十分令人滿意，無怪乎許多人並不信服他這個說法。羅根澤的戰國策作始創通考（原名是戰國策作者考，刊載於河南中山大學週刊第十二期）、戰國策作始創通考補證、跋金德建先生戰國策作者之推測、潘辰先生試論戰國策的作者問題商榷，金德建的戰國策作者之推測，潘辰的試論戰國策的作者問題，對這方面的問題都會分別予以討論，但是，都沒有提出比較堅強的證據，這是美中不足的一件事。

任何一個人，當他仔細翻閱戰國策時，他將會發現有不少重複的地方，包括整個故事以至若干情節；這是很值得重視的一件事實。首先，我們將這些重複的文字分成若干類，每一類舉兩出個例子來。

一、異常相似者

1. 齊王夫人死，有七孺子皆近。薛公欲知王所欲立，乃獻七珥，美其一。明日，視美珥所在，在，勸王立爲夫人（齊策三）。

楚王后死，未立后也，謂昭魚曰：「何以不請立后也？」昭魚曰：「王不聽，是知困而交絕於后也。」「然則不買五雙珥，令其一善而獻之王；明日，視善珥所在，因請立之。」（楚策四）

2. 孟嘗君將入秦，止者千數而弗聽，蘇秦欲止之，孟嘗君曰：「人事者吾已盡知之矣；吾所未聞者，獨鬼事耳。」蘇秦曰：「臣之來也，固不敢言人事也，固且以鬼事見君。」孟嘗君見之，謂孟嘗君曰：「今者臣來，過於淄上，有土偶人與桃梗相與語，桃梗謂土偶人曰：『子，西岸之土也；挺子以爲人，至歲八月，降雨下，淄水至，則汝殘矣。』土偶曰：『不然，吾西岸之土也；土則復西岸耳。今子，東國之桃梗也，刻削子以爲人，降雨下，淄水至，流子而去，則子漂漂者將何如耳！』……。」孟嘗君乃止（齊策三）。

蘇秦說李兌……李兌曰：「先生以鬼之言見我，則可；若以人之事，兌盡知之矣。」蘇秦對曰：「臣固以鬼之言見君，非以人之言也。」李兌見之，蘇秦曰：「今日臣之來也，

暮後郭門，藉席無所得，宿人田中，傍有大叢。夜半，土梗與木梗鬪曰：『汝不知我，我者乃土也；使我逢疾風淋雨，壞沮，乃復歸土。今汝非木之梗，則木之枝耳；汝逢疾風淋雨，漂入漳、河，東流至海，氾濫無所止。』……（趙策一）。

二、完全重複者

1. 陳軫告楚之魏，張儀惡之於魏王曰：「軫猶善楚，爲求地甚力。」左爽謂陳軫曰：「儀善於魏王，魏王甚信之；公雖百說之，猶不聽也。公不如以儀之言爲資，而得復楚。」陳軫曰：「善。」因使人以儀之言聞於楚，楚王喜，欲復之（楚策三）。

魏策一「張儀惡陳軫」章，除了「左爽」作「左華」外，其他幾乎和此章完全相同。

2. 韓公叔有齊、魏，而太子有楚、秦，以爭國，鄭申爲楚使於韓，矯以新城、陽人予太子，楚王怒，將罪之，對曰：「臣矯予之，以爲國也。臣爲太子得新城、陽人，以與公叔爭國。而得之，齊、魏必伐韓，韓氏急，必懸命於楚，又何新城、陽人之敢求？太子不勝，然而不死；今將倒冠而至，又安敢言地？」楚王曰：「善。」乃不罪也（楚策一）。韓策二「韓公叔與幾瑟爭國」章，除了「鄭申」作「鄭彊」外，其他幾乎和此章完全相合。

、部份相同者

1. 謂穰侯曰：「爲君盧封，莫若於除宋罪、重齊怒，須殘伐亂宋、德強齊，定身封，此亦百世之時也已。」（秦策三）

齊攻宋，奉陽君不欲，客謂奉陽君曰：「君之春秋高矣！而封地不定，不可不熟圖也。秦之貪韓、魏，危衛、楚，正中山之地，薄宋罪，重齊怒，深殘伐亂宋，定身封，德強齊；此百代之一時也。」（趙策一）

齊將攻宋而秦、楚禁之……公孫衍說奉陽君曰：「君之身老矣！封不可不早定也。爲君盧封，莫若於宋，他國莫可。夫秦人貪韓、魏，危燕、楚，辟中山之地，薄莫如於陰；失今之時，不可復得已。宋之罪重，齊之怒深，殘亂宋，得大齊，定身封；此百代之一時也。……」（趙策四）

2. 齊宣王見顏斶曰：「斶前！」斶亦曰：「王前！」宣王不悅，左右曰：「王，人君也；斶，人臣也，王曰斶前，亦曰王前，可乎？」斶對曰：「夫斶前爲慕勢，王前爲趨士；與使斶爲趨勢，不如使王爲趨士。」……（齊策四）

先生王斗造門而欲見齊宣王，宣王使謁者延入，王斗曰：「斗趨見王爲好勢，王趨見斗爲好士；於王何如？」……（齊策四）

四、合二為一者

1. 趙策一「蘇秦說李兌」章，是揉合秦策一「蘇秦始將連橫」及齊策三「孟嘗君將入秦」而爲一章的，文長不錄。

這類例子相當多，而且文字都很長，這裏只舉一個而已。

假如說這部書是一個人著的，我們將如何來解釋這些情形呢？像這些，只不過是其中的一部份而已；實際上，我們還省略了不少。國語的體例可以說和國策完全一樣，以國爲別，每國分若干章節，每章節各記一事；可是，就絕少有這種情形。

很顯然的，假如不是由好幾部書湊合而成的，却又是甚麼呢？這是我們證明戰國策的前身並不是一部完整的書的第一個證據。

戰國策全書，曾經提過好幾次「王伯」這一辭彙，白虎通義號篇說：

五霸者，何謂也？昆吾氏、大彭氏、豕韋氏、齊桓公、晉文公。或曰：齊桓公、晉文公、秦穆公、楚莊王、吳王闔也。或曰：齊桓公、晉文公、秦穆公、宋襄王、楚莊王也。

根據這節文字，五霸有三種說法；這三種說法，有兩點值得注意：①第一種說法最早；②後面兩種說法，齊桓公都排在第一位；此外，吳王、楚王都包括在內，這一說法比第一種要晚得多（荀子王霸篇、漢書諸侯王表師古注對於「五霸」又分別有不同的解釋，但，都以「齊桓公」爲首）。

戰國策提到「五伯」，大致上可以分爲三類。

第一類：

{秦策一「蘇秦始將連橫」章：雖古五帝、三王、五伯、明主、賢君，常欲坐而致之，其勢不能，故以戰續之。

{秦策三「范雎至，秦王庭迎」章：五帝之聖而死，三王之仁而死，五伯之賢而死……死者，人之所必不免也。

{秦策四「頃襄王二十年」章：三王不足四，五伯不足六也。

{秦策五「謂秦王」章：王若能爲此尾，則三王不足四，五伯不足六。

{齊策一「秦伐魏」章：古之五帝、三王、五伯之伐也，伐不道也；今秦之伐天下，不然。

{趙策二「武靈王平晉閒居」章：且夫三代不同服而王，五伯不同教而政。

{燕策一「人有惡蘇秦於燕王」章：且夫三王代興，五霸迭盛，皆不自覆也。

{燕策一「蘇代謂燕昭王」章：三王代位，五伯改政，皆以不自憂故也。

第二類：

{齊策六「燕攻齊，取七十餘城」章：魯連乃書……然而，管子并三行之過，據齊國之政，一匡天下，九合諸侯，爲伍伯首，名高天下，光照鄰國。

第三類：

秦策三「秦客卿造謂穰侯」章：攻齊之事成，陶爲萬乘，長小國，率以朝天子，天下必聽五伯之事也。

燕策二「昌國君樂毅爲燕昭王合五國之兵」章：自五伯以來，功未有及先王者也。

這三類都有不同的地方。第一類，凡是提到「五伯」，必定和「五帝」或「三王」、「三代」並舉，甚至還加上一個「古」字，可見這「五伯」的時代性相當早。這裏的「五伯」是誰呢？在秦策四那一章裏，作者說了「三王不足四，五伯不足六也」以後，又說：「智氏見伐趙之利，而不知榆次之禍也；吳見伐齊之便，而不知干隧之敗也；此二國者，非無大功也，設利於前而易患於後也。」在秦策五那一章裏，作者也在後面說：「則臣恐諸侯之君，河、濟之士，以王爲吳、智之事也。」很顯然的，作者的觀念裏，「五伯」絕對不會包括「吳王」在內；換句話說，這裏的「五伯」不會是白虎通義所說的第二種。高誘在齊策一裏注：「五伯，昆吾、大彭、豕韋、齊桓、晉文者也。」和白虎通義第一種相符，這是不會錯的。因此，我們可以這麼判斷，第一類的文字非常可能是同一位作者；至少，他們的觀念都相同，而且，它們很可能是較早的一批材料。第二類雖然只有一條，可是，作者的觀念就不相同了；在他的腦海裏，「五伯」的首位是「齊桓公」，而不是「昆吾氏」，他的看法很可能和白虎通義所說的第二、三種相合，很顯然的，第二類的作者和第一類的並不是同一個人，很可能時代也不同。至於第三類，我們沒法子判斷「五伯」